

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承辦人：邱琦閔
電話：02-33567825
電子信箱：angeline@ey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消保字第11450191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5019114A00_ATTCH1.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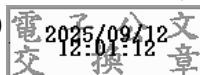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處辦理「消保騎士團的荷包防衛戰」活動已開始，惠請協助轉知所轄國中小學校，鼓勵學生踴躍參加並廣為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為本(114)年度消費者保護教育系列活動之一，結合PaGamO線上遊戲學習平臺進行，期能透過網路闖關遊戲，提升國中小學生之消費生活知識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共有2大任務，各任務期間分別為9月10日至9月23日、9月24日至10月7日。歡迎國中小學生踴躍上網挑戰，完成任務後，即可獲得本活動之專屬獎勵。
- 三、檢附活動宣傳圖如附件，惠請轉知所轄國中小學校，鼓勵學生至活動網站(<https://www.pagamo.org/>)參與闖關遊戲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雷科斯國際有限公司(含附件)(含附件)



花府 114/09/12



1140185729